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發表聲明如下：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導致有關波動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近期已接觸及確定自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Limited(前稱Yantai Raffles Shipyard Limited)取得Super M2自升式鑽井平台(300呎)之合約，為數29,200,000美元。本公司已就與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Limited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刊發相關公佈，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刊發通函，本集團可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向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Limited提供設備及總包項目。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 僅供識別

上述聲明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蔣秉華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蔣秉華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蔣龍生先生、*Brian Chang*先生及于玉群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邊俊江先生、管志川先生及*Robert William Fogal Jr*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